

许昌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文件

许国动办〔2023〕15号

许昌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关于印发《人防工程防汛应急预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所属事业单位：

现将《人防工程防汛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许昌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3年7月28日



人防工程防汛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许昌市国防动员防汛工作，保障全市人防工程设施安全度汛，提高防汛综合应急处置能力，高效有序应对险情、灾情，最大限度减轻灾害损失，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建设“智造之都、宜居之城”构建安全和谐的发展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和《许昌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许昌市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许昌市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和上级关于汛期安全生产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办防汛职责和任务，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体目标

明确防汛任务工作职责和要求，做到应急预案到位、指挥机构到位、抢险队伍到位、物资储备到位，确保全市人防工程设施安全度汛，减少汛期人民生命财产损失，及时恢复周边居民的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服务许昌经济社会发展。

二、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全市辖区内早期人防工程、在建单建人防工程、平战结合开发的公共工程和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市委、市政府赋予的防汛抢险救灾任务；全省国防动员系统

防汛跨区支援任务。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全市人防工程防汛工作的组织指挥，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防汛工作的领导、组织、监督、协调。

组 长：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

副组长：市国防动员办公室其他办领导

成 员：机关各科、所属事业单位负责人

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工程建设管理科，工程建设管理科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市人防工程安全防汛日常工作，组织和指导防汛工作调度、防汛物资准备、防汛值班、防汛检查和防汛演练。

四、职责分工

（一）防汛工作领导小组职责

负责防汛工作的领导、组织、监督、协调。

（二）各科、所属事业单位职责

1. 综合科：负责协调其他相关部门联系沟通，组织防汛抢险救援物资调运等后勤保障工作。

2. 战备保障与军事设施保护科：负责协调防汛资金筹措、管理、分配和使用监督，统一保障工作人员的吃、住、行需求。

3. 工程建设管理科：负责防汛日常工作，组织和指导防汛工作调度、防汛物资准备、防汛值班、防汛检查和防汛演练；指导

和协调人防工程建设、管理单位实施防汛抢险救灾行动。

4. 发展规划与政策法规科：负责协调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和人防志愿者队伍组织防汛抢险救灾行动。

5. 潜力资源科：负责指导协调国防动员资源调配，信息收集和灾情通报。

6. 国防动员信息保障和工程监管中心：依据职能和担负的任务，做好防汛应急抢险抢修的信息保障，建立现场通信网络；协同人防工程建设、管理单位实施抢险抢修，负责汛期人防工程防汛安全设施的巡查。

五、应急保障

各单位应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启动应急预案后进入临战状态，保持通信畅通。二是重点做好局部暴雨的防范工作。三是24小时值班值守，切实做到重大险情、重要指令传递准确、及时。四是依据本预案，加强演练、加强战备。

（一）抢险物资保障

防汛物资储备种类、数量应结合担负的防汛任务确定，储备方式自定。通常情况下储备铁锹20把、防汛沙袋500条、水带300米、雨布70米、救生衣50件、救生圈30个、逃生绳5个、反光背心50个、应急背包50个、照明灯具20只、雨具30套、雨鞋30双、抽水泵10台、发电机3台等。

（二）汛情信息保障

防汛值班人员要在汛情发生 10 分钟内，报告市国动办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处置情况在抢险抢修结束后 60 分钟内上报。

（三）防汛值班保障。

汛情发生时，市国动办防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和各保障小组进入紧急应对状态，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班室设置在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战备值班室，值班电话：0374 - 2962800。

六、组织实施

（一）值班处置。各防汛责任单位保持 24 小时领导带班，防汛值班人员保持 24 小时值班，传达上级预警、升级、解除等指令，传递雨情、汛情、灾情等信息。

（二）工作程序。接到防汛预警信息后，及时报告主要领导、相关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负责同志。经党组研究决定是否启动应急响应，由市国动办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达防汛预警令，续报防汛进展情况和跟踪后续汛情。

（三）汛前检查。各单位要对辖区内各类人防工程进行全覆盖、拉网式检查，不留死角，填写检查记录。对应急预案、值守制度、设施设备、抢险物资、通讯器材等各个环节进行全面检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并做好登记统计。

（四）监督巡查。进入主汛期后，各单

位要加大人防工程巡查力度，督导各工程管理使用单位加强防汛应急准备。存在问题的隐患工程及防汛重点工程要进行定期和动态巡查，对重点部位要定人定岗定责，动态适时监控。

（五）责任追究。保证汛期值班人员到岗到位，及时掌握汛情动态，造成防汛时机延误或重大损失的，追究相关单位、值班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责任。

七、工作措施

（一）成立保障组织。结合年度专业保障队伍整组组建不少于 50 人的防汛应急救援队。防汛应急救援队接受市国动办防汛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度，完成抢险救灾任务和防汛跨区支援任务。

（二）开展应急演练。针对人防工程倒灌等各类险情，有计划地开展应急排水、人员疏散、抢险救援等应急演练工作。通过演练，明确应急抢险的课题、队伍、内容、范围等，检验应急救援队的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

（三）汛期工程防范。根据分级管理原则，各单位对本辖区内早期人防工程、平战结合的公共工程、在建单建式人防工程和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分别采取防范措施，实施汛期防范。

1. 早期人防工程以汛前实施工程出入口防止进水的封堵为重点，视情进行支护加固、被覆、报废回填和按规定程序拆除报

废，不留隐患。

2. 平战结合的公共工程以汛期排水为重点，准备好应急电源、水泵、照明、沙袋、挡水板等器材，检修排水构筑物、排水管道、排水泵，排空工程内积水池。

3. 在建单建式人防工程以现场排水、基坑边坡支护、脚手架、塔吊和围挡设施的排查、维护、加固为重点，备足好水包、挡板和排水、照明等防汛器材，排查施工现场、职工宿舍的隐患，提前加固周边防洪围挡，做好工程引流。

4.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以防止雨水倒灌为重点，准备好应急电源、水泵、照明和沙袋、挡水板等器材，检修排水构筑物、排水管道、排水泵，排空工程内积水池；必要时清空内部人员、物资和车辆。

八、工作要求

（一）做好宣传教育。各单位要充分提高对做好防汛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公众防护宣传教育，增强抢险救援队伍的责任意识和应急技能，提高汛期风险防范和防灾应对能力。

（二）加强应急培训。各单位要抓好应急管理和救援人员上岗前的经常性培训，组织好防汛负责人和技术骨干的专业性培训。结合应急防汛工作实际，采取理论学习、技能培训等形式，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应急培训。培训要分类指导、规范课程、严格考核、保证质量。

(三) 强化演练效果。各单位要强化防汛抢险和人员疏散演练，每年汛期前举办 1 至 2 次的防汛应急综合演练。演练要发动社会公众参与，普及防汛、减灾知识和人防防护技能。

九、预案实施

预案由市国动办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牵头制定。各单位要按照预案要求，履行主体职责，结合汛情和主汛期的情况变化，适时修订完善本单位应急预案。各县（市、区）国动办根据工作特点制定完善符合本单位实际的应急预案。

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抄送：各县（市、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许昌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28 日印发
